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宜蘭縣政府文化局 函

地址：260宜蘭縣宜蘭市復興路2段101號

承辦人：黃詩珍

電話：03-9322440分機503

電子信箱：nancy0118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羅東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宜文覺字第10700005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（請至本府附件下載區<http://docpub.e-land.gov.tw/sodatt/> 下載附件，驗證碼：S6XXW212A）

主旨：本局訂於107年1月27日至107年4月8日舉行「春光再明媚－黃春明特展」，敬邀貴單位蒞臨指導並惠予協助張貼海報及訊息連結於單位網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推廣本縣藝文傑出名家，並落實藝術及生活之理念，結合文學、藝術及社區營造，以各個面相展現黃春明於宜蘭文化及文學藝術之貢獻，並激發宜蘭民眾對藝術之興趣與在地藝文特色之傳承，特辦理本展。

二、展覽活動：

（一）日期：107年1月27日（六）至107年4月8日（日）。

（二）時間：週二至週日上午9時至下午5時（中午12時至1時休）。

（三）休館：每週一及每月最後一日（如逢國定假日照常開放）。

（四）地點：宜蘭縣政府文化局羅東文化工場文創天地及天空藝廊（宜蘭縣羅東鎮純精路一段96號）。

（五）開幕式：107年1月27日（六）13時30分於羅東文化工場



一樓文化客廳。

(六)歡迎電話預約假日導覽。

三、臉書資訊：春光再明媚-黃春明特展。

四、檢附展覽海報電子檔，另寄紙本海報乙份，敬請協助張貼
並將活動訊息連結於貴單位網站，鼓勵民眾前往觀賞。

正本：受文者清單匯入

副本：本局視覺藝術科

2018-01-23
08:50:47
電子公文章

裝



訂

線